

# 浙江省建设用地审批意见书

批准文号：浙土字(330304)A[2019]-0002

申请单位	温州市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温州市本级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2019年度第二批次建设用地（瓯海区第一批次）						
省受理号	浙批备[2019]-000115						
用地面积  (公顷)	地类	申请	批准	地类	申请	批准	
	耕地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其中可调整地类						
	园地			其他农用地			
	林地			存量建设用地	2.8649	2.8649	
	草地			未利用地			
	交通运输用地			新增建设用地			
	其中	农用地			征收集体土地 利用国有土地	2.8649	2.8649
		使用集体土地					
	申请合计		2.8649	公顷	批准合计		2.8649 公顷核减 公顷
省人民政府 审批意见	同意温州市本级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2019年度第二批次建设用地（瓯海区第一批次）2.8649公顷（征收集体土地2.8649公顷）。						
备注							



注：本意见书一式六份